**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  
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细则**

根据北京理工大学《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》（北理工办发〔2019〕75号）和教务部《关于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》，结合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办学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1. **组织机构**

工作小组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（学院）、主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（书院）、专业责任教授（学院）、专业教师代表（学院）、本科教学干事（学院、书院）、辅导员（书院）等组成。

1. **接收转专业学生条件**

1、凡申请转入我学院的外学院学生必须满足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《关于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转专业安排的通知》和《北京理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》中转专业条件的说明和规定；

2、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现有本科专业为：（1）电子科学与技术；（2）微电子科学与工程。本次仅受理本校外学院理工科专业2021级学生申请转入，本学院不接收转专业第二志愿学生。

3、申请转入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在原专业学习期间无不良行为记录，全部成绩合格。原则上成绩排名在原专业前25%。确有集成电路、电子信息技术领域特殊专长的学生，经专业接收工作小组确认后，可适当放宽成绩要求。

4、转入学生参照睿信书院针对大一学年必修课程制定的《北京理工大学睿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》以及本学院针对其他学年课程的认定方案，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。根据认定结果，转入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同年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。

1. **接收名额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级 | 专业 | 拟接收人数 |
| 2021级 | 电子科学与技术 | 5 |
|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| 5 |

1. **工作流程**

1、2022年11月26日-2022年12月2日：公布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实施办法；学生登录“智慧北理统一门户”—幸福北理，按照提示填写并提交转专业申请表（具体操作方法详见附件：转专业操作手册—学生端）。请注意，务必在线上平台中提交教务部可信成绩单作为附件材料，其余相关证明材料亦可作为附件上传。

2、2022年12月3日-2022年12月12日：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初审，通知初审合格学生进行考核面试（具体时间方式待通知），对初选结果进行公示并上报学校教务部。

3、2023年2月20日：完成转专业录取工作，公示正式转专业名单并上报学校教务部

4、被批准转入学生到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注册报到，学院做好学生接收工作。依据《北京理工大学睿信书院转专业学分认定方案》及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专业培养方案，由各专业责任教授负责对学生已修课程进行学分置换认定，根据认定结果，学生需补足之前未修过但转入专业同年级学生已修过的课程。

1. **遴选办法**

1、专业工作小组根据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核；

2、学院组织专业教师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进行面试评议：主要考察学生专业认识、专业兴趣、学习能力、未来规划、综合素质等。

1. **公示方案和咨询方式**

1、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接收转专业方案、具体安排、初选和最终接收结果将在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网站上公示；

2、咨询方式：

联系人：徐浩阳老师，电话：68911357，邮箱：[hyx@bit.edu.cn](mailto:hyx@bit.edu.cn)

地址：中关村校区中心教学楼423

1. **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办理。**

北京理工大学

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

2022年11月24日

附件：转专业操作手册—学生端